

## 箴言(三)教訓少年人

【閱讀經文】箴言 4-7 章

在屬靈上，聖徒要經過嬰兒、孩童，和少年階段，漸漸長大成熟，才能分辨好歹(來 5:14)。箴言有許多話是父老對少年人的教訓，教訓他們要從基本的紀律開始，要讓他們學習有能聽的耳，受教的心，謙卑的態度；讓智慧的訓誨和法則能印在心裡，面對淫婦和外女的誘惑時，能克制自己的肉體情慾，不致於受引誘而陷入死亡沉淪。聖徒的生命在面對聖靈和情慾相爭，也要靠著順從神的話而得勝。

### 一. 走在正路〔箴言 4:1-27〕

一日之計在於晨；一生之計在於少。以色列的傳統，非常重視孩童的教育，無論知識、道德、品格，和屬靈生命的塑造，都十分用心，培養兒女有健全的人格。

1. **聽從父母**〔箴 4:1-4〕：十誡說到要孝敬父母，這是帶應許的誡命，所以聖徒要在主裡聽從父母(弗 6:1-3)。箴言也強調，要聽父親的教訓，留心得知聰明。
  - a. 父親的孝子：原文是父親的兒子。兒子聽從父親是理所當然的，如耶穌全然順服天父(來 10:5)。像兒子聽從父親，來留意箴言的話，必得益處。
  - b. 母親的嬌兒：原文母親獨生的，嬌柔的兒子。嬰孩在母親的手中任意擺佈。耶穌的心裡柔和謙卑，聖徒也要像祂一樣，接受神所量的一切。
2. **要得智慧**〔箴 4:5-9〕：要把智慧當作最重要，最寶貴的，人一生不可缺少的。
  - a. 智慧聰明：所羅門求智慧，他不僅得著智慧，也得著富貴、長壽的應許。但神的心意，是要聖徒得智慧，也得聰明，能有屬靈的悟性來認識神。
  - b. 喜愛智慧：哲學的希臘文意思是「愛智」，喜愛智慧就使人有智慧。基督就是神的智慧，也是我們的智慧(林前 1:24, 30)，喜愛祂的便有真智慧。
  - c. 智慧為首：要把智慧當作最重要的事。高舉智慧，她就使人高升；懷抱智慧，她就使你尊榮。聖徒有了基督，就與祂一同坐在天上，同得榮耀。
3. **智慧之路**〔箴 4:10-19〕：智慧使人做正確的選擇，走在正道，不走惡人的路，這樣就可以永不失腳。聖徒跟隨基督的腳蹤，祂就是道路、真理，和生命。
  - a. 義人的道路：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，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。神就是光，聖徒跟隨主就是行在光中(約一 1:5)，與主相交，生命就越綻放神的光。
  - b. 惡人的道路：惡人的道好像幽暗，自己不知因什麼跌倒。耶穌就是世上的光，聖徒離了祂就離開亮光，在黑暗裡行，不知道往何處去(約 12:35)。
4. **智慧的話**〔箴 4:20-27〕：智慧的話要留心聽，存在心裡，人便不致失腳。
  - a. 良藥：得著它的，就得了生命，又得了醫全體的良藥。神賜給以色列人律法，叫他們謹守遵行，並向他們顯明神是醫治他們的神(出 15:26)。
  - b. 保守：你要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都是由心發出。神看人的內心，新約律法寫在人的心上(來 8:10)，叫人的心被神管制。
  - c. 管制：智慧的話提醒人的口舌、眼目，和腳步，都要被管制。聖徒治死地上的肢體，除掉舊人和舊人的行為，成為新人，活出主樣式(西 3:5-10)。

## 二. 純潔忠貞〔箴言 5:1-23〕

箴言指出對少年人智慧的訓誨，特別是在情慾的事上，當遠避淫婦，盡夫妻本分。人屬乎血氣，受引誘試探，難免軟弱跌倒，所以要謹慎、自守、警醒，以免犯罪。

1. **慎防淫婦**〔箴 5:1-6〕：智慧的話要留心聽，使人有能力分辨善惡，免於失腳。耶穌事先警告門徒，叫他們到了時候，可以想起這些話(約 16:4)，不致跌倒。
  - a. 謹慎警醒：我兒，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，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。神警告的話都先說了，聖徒要將這些話放在心上，用可聽的耳，聽見聖靈說話。
  - b. 甜蜜誘惑：淫婦的嘴滴下蜂蜜，她的口比油更滑；至終卻苦似茵蔯，快如兩刃的刀。撒但誘人犯罪，使不愛真理的人犯罪，沉淪(帖後 2:9-12)。聖徒勝過撒但的試探，是因羔羊的血，和自己所見證的道(啟 12:11)。
  - c. 死亡之路：淫婦走向死亡和陰間，被她誘惑的也要如此。末世屬撒但的也要下到硫磺火湖(啟 20:10)，屬基督的，卻要脫離陰間和死亡(啟 1:18)。
2. **逃避邪蕩**〔箴 5:7-14〕：勝過試探和誘惑，最好的方式就是聽從主的話。就如耶穌在曠野勝過撒但的試探，就是被神的靈引導，靠神的話得勝(太 4:1-11)。
  - a. 遠離淫婦：面對淫婦和外女，最好保持距離。聖徒在世界，卻不屬世界，而是要在各樣事上與世俗分別(林後 6:14-18)，與清心愛主的人連結。
  - b. 罪的後果：罪的工價就是死(羅 6:23)，虧缺神造人時有的榮耀(羅 3:23)，成為罪的奴僕(約 8:34)。要解決罪的問題，只有自卑、悔改，求神赦免。
  - c. 顯些滑跌：人若被過犯所勝，只要及時回頭，趁耶和華可尋找時尋找祂，相近時求告祂(賽 55:6)。回想從哪裡墜落，便從那裡回頭歸正(啟 2:5)。
3. **珍惜幼妻**〔箴 5:15-19〕：夫妻是神聖的盟約，是神所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所以，要珍惜婚約，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(瑪 2:15)，必蒙神的賜福。
  - a. 二人成為一體：婚約使夫妻二人成為一體，夫妻不可主張自己的身子，乃在配偶(林前 7:4)；行淫的，就是得罪自己的身子(林前 6:18)。基督的新婦是關鎖的園，禁閉的井，封閉的泉源(歌 4:12)，是單單屬於基督。
  - b. 幼年所娶的妻：要使你的泉源蒙福，要喜悅你幼年所娶的妻。神的心意是要丈夫愛妻子，愛是情感的表達，也是意志的行動，順從神就必蒙福。
  - c. 享受夫妻恩愛：她如可愛的鹿鹿，可喜的母鹿；願她的胸懷使你時時知足，她的愛情使你常常戀慕。神會賜下祂的愛，使人對妻子的愛不斷絕。
4. **勿戀外女**〔箴 5:20-23〕：淫婦 zuwr 和外女 nokriy 的希伯來文的意思相近，有「外人、不同、不認識」的意思。表示在婚姻之外的親密關係都是不合法的，越過界線，做不該做的，這就是罪。罪的結局就是死，人犯的罪，神都鑑察。
  - a. 戀慕罪惡：當人犯罪，就作罪的奴僕。神對說隱說：「罪伏在門前，它必戀慕你，你卻要制伏它(創 4:7)。」罪人有犯罪的傾向，舊約時代靠律法約束；新約時代則靠聖靈，治死身體的惡行(羅 8:13)，勝過罪的權勢。
  - b. 罪的結局：律法顯明什麼是罪，且叫人知罪(羅 3:20)。讓人知道自己的錯失，曉得隱而未現的過錯，提醒人不犯任意妄為的罪，就不致於去犯大罪(詩 19:7-13)。但若不受訓誨，因愚昧無知而走差了路，就必定滅亡。

### 三. 守住本分〔箴言 6:1-35〕

箴言提醒青年人，做好自己的本分，不可做超過自己能力的事，要知道什麼是神所憎惡的。在面對各種的試探引誘，智慧的訓誨和法則會保守聖徒不致失腳。

1. **不可作保**〔箴 6:1-5〕：人的能力有限，誰也不能用金錢救自己的弟兄(詩 49:7)。若是為弟兄作保，就是定意為他捨命，就像猶大替便憫作保(創 43:9; 44:33)。

- a. 作保和擊掌：作保和擊掌代表交易或借貸的憑據和擔保，箴言多次警戒(箴 11:15; 17:18; 22:26)。就如聖徒不可起誓，免得落在審判中(雅 5:12)。
- b. 落在人手中：作保是自以為有能力，結果被口中的話纏住，無能為力。只好承認自己的錯，自卑求人，結果如何，不在自己，乃在別人手中。
- c. 基督是中保：基督是我們的中保，為我們擔當所有的罪債(約一 2:1-2)。

2. **提防懶惰**〔箴 6:6-11〕：箴言提到許多對懶惰人的警告，懶惰的特性是閒懶，不工作。但神造人，要像祂一樣，六天做工，第七天安息。工作是神的恩典。

- a. 螞蟻的比喻：人被官長和君王驅策，才不致懶惰，神看顧祂所造的萬物，讓軟弱之類的螞蟻，雖然沒有官長，卻能勤勞分工，收聚糧食(箴 30:25)。
- b. 要睡到幾時：懶惰會使人昏睡、閒懶，不做工，導致貧窮和缺乏。當神光照，睡著的人就當醒過來(弗 5:14)。聖徒要殷勤，不可懶惰(羅 12:11)，要進主的葡萄園工作(太 20:6-7)，不能作又惡又懶的僕人(太 25:26)。

3. **神所憎惡**〔箴 6:12-19〕：神按祂的旨意創造萬物，且祂所造的，都是好的。但因著罪，原來好的，都受咒詛，成為邪惡、無益，神所看為可憎的。

- a. 無賴的惡徒：無賴 *beliyaal* 的原意是「沒有益處的」，即彼列(林後 6:15)。當人犯罪，就是屬撒但(約一 3:8)，像撒但一樣成為說謊的，滿口詭詐。
- b. 犯罪的肢體：罪人的眼、腳、手、心，都不是照著神創造的原樣，而是犯罪後成為的樣子。肢體中有犯罪的律，給不法不潔作奴僕(羅 6:19; 7:5)。
- c. 六樣和七樣：這是希伯文的文學用法(箴 30:18, 21, 24, 29)，表示詳盡的列舉。七是完全的數字，雅歌以身體七個方面形容新婦的美(歌 4:1-5)。
- d. 邪惡的屬性：人的眼、舌、手、腳等肢體雖然寶貴，因著罪就成了可憎。顯出驕傲、虛假、詭詐、凶殘，與神的良善、謙卑、正直的屬性相反。要進神的國，必須將其砍斷(可 9:43-47)，靠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(羅 8:13)。

4. **勿犯淫亂**〔箴 6:20-35〕：青年人容易受情慾的引誘和試探，箴言一再重申：我兒，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，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。提醒淫亂的後果。

- a. 誠命引導：誠命是燈，法則是光，訓誨的責備是生命的道。現今的世代是黑暗遮蓋大地，幽暗遮蓋萬民，主的話能保守聖徒走在生命的路上。
- b. 淫亂後果：妓女能使人只剩一塊餅，淫婦獵取人寶貴的生命。犯淫亂者，輕者散財，重者喪命，不可不慎。盜賊要偷竊、殺害、毀壞(約 10:10)。
- c. 玩火燒身：人若懷裡捥火，衣服豈能不燒呢？有些罪是冒犯自己的身子(林前 6:18)。犯罪的都要付代價，有些是賠償不了，不可挽回(約一 5:16)。
- d. 嫉妒的心：人的嫉妒無法化解，情感的傷害無法彌補，愛如死之堅強，嫉恨如陰間之殘忍(歌 8:6)。神是烈火，是忌邪〔嫉妒〕的神(申 4:24)。

#### 四. 遠避淫行〔箴言 7:1-27〕

耶穌教導門徒的禱告：不要叫我們遇見試探。就是承認自己的軟弱，需要完全地倚靠神。不要自認為能夠站立得穩，而是儘可能逃避少年的私慾(提後 2:22)。

1. **智慧的保守**〔箴 7:1-5〕：箴言一再呼籲，要將智慧的話存記在心，謹守遵行。神賜聖徒聖靈，將律法刻在他們心上，被聖靈引導，就不在律法下(加 5:18)。
  - a. 遵守主道：遵守我的命令，就得存活；保守我的法則，好像保守眼中的瞳人。守主命令就必活著(利 18:5)，神的法則如瞳人，不能絲毫被冒犯。
  - b. 刻在心上：繫在你指頭上，刻在你心版上。智慧成為聖徒全人的一部分，無論處什麼景況，就像主的愛一樣，不能使智慧與我們隔絕(羅 8:35-39)。
  - c. 勝過試探：少年人要勝過淫婦和外女的試探誘惑，就是藉著智慧的訓誨，並且遵行。少年人用什麼潔淨他的行為，是要遵行神的話(詩 119:9)。
2. **情慾的誘惑**〔箴 7:6-23〕：本段描述無知的少年人被淫婦誘惑。少年人較不能克制情慾，必須靠道德良心、理性、良知，和意志，才能受約束，不致犯罪。
  - a. 無知的少年人：少年人可比作世人，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(賽 53:6)，無知而滅亡(何 4:6)。基督來，為的是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(路 19:10)。
  - b. 許願的平安祭：獻祭的人可享受平安祭的肉，她許願、獻祭之後，卻去行淫。神要求的不是外在宗教儀文，而是行公義，與神同行(彌 6:6-8)。
  - c. 愛情的饗宴：淫婦用美麗的裝飾和貴重的香料，去飽嘗愛情。愛情本是美好的，但若非法，雖有美麗的外表，在神眼中是醜陋和污穢(太 23:27)。
  - d. 丈夫不在家：婚約必須雙方忠誠。基督和教會就是丈夫與妻子的關係，基督不在時，教會要守住貞潔(林後 11:2)，雖不見祂，卻是愛祂(彼前 1:8)。
  - e. 待宰的牛羊：少年人受引誘，放縱情慾，卻不知大難臨頭。當人犯罪，罪就伏在門前(創 4:7)，若勝不過，就會被罪纏住，結局就是死亡沉淪。
3. **父老的警告**〔箴 7:24-27〕：智慧以父老的口吻，警告少年人，明白指出淫亂造成的後果。體貼肉體的，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，乃是生命、平安(羅 8:6)。
  - a. 重申你要聽：眾子啊，現在要聽從我，留心聽我口中的話。智慧再三地呼籲，叫少年人有可聽的耳，受教的心，謙卑的靈，免得入了迷惑。
  - b. 不要入迷惑：神的百姓就如草場的羊，羊要跟隨牧人，不要跟隨生人，被盜賊來偷竊、殺害、毀壞(約 10:10)。聽從牧人，跟隨牧人，就不滅亡。
  - c. 犯罪的結局：她的家是在陰間之路，下到死亡之宮。犯罪是被私慾牽引誘惑，私慾既懷了胎，就生出罪來；罪既長成，就生出死來(雅 1:14-15)。

#### 結論

新約聖徒得著聖靈，律法寫在心上，行事為人不再是看外貌，而是看內心。聖徒屬靈生命的成長，是要讓基督在我們身上照常顯大(腓 1:20)，在我們心裡成了有榮耀的盼望(西 1:27)。像是許配給基督的貞潔童女，保持對基督純一清潔的心，被神的靈和神的話引導，勝過屬世和屬肉體的試探；漸漸活出基督的生命，到祂再臨時，能成熟長大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；成為基督的新婦，與祂合而為一。